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12931

债券简称：19 渝债 01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2023 年 6 月 2 日，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艾云先生、罗异先生和罗升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

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

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实了董事候选人的资料及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对提名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选举董事将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董事会对李尚昆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曾德珩先生、陈定文先生、宋宗宇先生和崔恒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定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所有候选人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

独立董事候选人曾德珩先生、宋宗宇先生和陈定文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崔恒忠先生在被提名前未取得中国证监

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崔恒忠先生已按相关规定出具书面承诺参加独立董事任前线上培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对了候选人的资料及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对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选举独立董事将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董事会对袁林女士、余剑锋先生和陈煦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10:00 时在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 2 号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会议中心 101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艾云，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建一局华中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厦重庆一建技术质量部副经理，重庆市建筑管理总站进出管理科科长，重庆市建筑管理总站建筑劳务管理科科长，重庆市建筑管理总站副站长，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筑管理处副处长，重庆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项目管理处处长，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正处级领导干部、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艾云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异，男，1974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干事、投融资部副经理；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财务部部长、股权管理部部长、副

总会计师；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重庆药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交航空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渝中区人大代表、渝中区人大财经专委会委员、渝中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罗异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升平，男，1967年8月出生，汉族，大学专科，群众文化馆员（中级职称），中共党员。曾任重庆永川市文化体育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市体育场场长，重庆渝西矿业集团党委副书记兼副总经理，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监事办主任兼审计监察室主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兼纪检监察部部长。现任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罗升平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

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曾德珩，男，1979 年 4 月出生，汉族，管理学博士，硕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访问学者，重庆大学建设管理与房地产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重庆大学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教授、房地产系主任；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经济分会第七届专业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建设管理研究》编辑；重庆市社科基地重庆大学建设经济与管理中心（省部级）研究员；重庆大学城乡建设与发展研究院研究员；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曾德珩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定文，男，1971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房地产估价师、司法会计及评估鉴定等执业资格、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销售分公司会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部经理、专业技

术标准部经理、合伙人。现任重庆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重庆勤业五联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合伙人；重庆勤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法定代表人；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妍忻建材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定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宗宇，男，1968年7月出生，法学博士，管理学博士后，二级教授，中共党员。曾任重庆建筑高等专科学校讲师，重庆大学贸易及法律学院讲师，重庆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三级教授、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澳大利亚 DEAKIN UNIVERSITY 访问学者，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助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重庆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科负责人、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重庆大学建筑与房地产法研究中心主任；重庆中钦国彦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理事、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理事；重庆市法学会副秘书长、首席法律咨询专家、房地产法建筑法研究会会长；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以

及多地中级、基层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咨询专家；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建筑房地产专业委员会主任；天津、武汉、石家庄、海南、南昌、广州、合肥、贵阳、西安等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宋宗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崔恒忠，男，1968 年 10 月出生，工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江苏省盐城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工程师、江苏省盐城建筑工程学校教师、冶金部建筑研究总院工程师、北京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北京龙湖项目总监、北京龙湖副总经理分管运营和工程、龙湖集团副总裁兼重庆龙湖总经理、重庆市第五届政协委员。现任海南名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崔恒忠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在被提名前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按相关规定出具书面承诺参加独

立董事任前线上培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